

股票代码：002127

证券简称：南极电商

公告编号：2020-064

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1、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南极电商”）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现场会议于2020年9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：30在上海市杨浦区江湾城路99号尚浦中心3号楼10楼南极电商(上海)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会议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张玉祥先生主持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9月18日上午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9月18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股东出席的情况：**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50人，代表股份684,616,49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.888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，代表股份39,428,023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606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7人，代表股份645,188,4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.2820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9人，代表股份646,101,2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.319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912,8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37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7人，代表股份645,188,4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.2820%。

- 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、表决情况

议案 1.00 《关于对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补充情况说明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：675,145,25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6%；反对：9,471,23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4%；弃权：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：636,630,032 股，占参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341%；反对：9,471,237 股，占参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659%；弃权：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参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结论意见为：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